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-新能源汽车智联制造技术实践中心-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混合动力汽车故障检测实验系统(通用解码器)/新能源汽车电机基础实训与装调检测平台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合肥市智平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4.18 万元(大写：肆佰捌拾肆万壹仟捌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798.71 万元(大写：柒佰玖拾捌万柒仟壹佰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2. 混合动力汽车故障检测实验系统(整车智能故障设置与检测系统)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云伽智享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484.18 万元(大写：肆佰捌拾肆万壹仟捌佰元)，资产总额为 798.71 万元(大写：柒佰玖拾捌万柒仟壹佰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3. 混合动力汽车故障检测实验系统(移动智能实操示教工位机)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九源数科(广州)数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5.3 万元(大写：捌佰贰拾伍万叁仟元)，资产总额为 280.5 万元(大写：贰佰捌拾万零伍仟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合肥市智平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8 月 19 日



注：

- 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- 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